

校園
大屠殺

美狂徒步槍掃射3分鐘 遇難小童身中11彈



兇手母親從不邀友串門

◀年輕教師索托14日在槍擊案中遇難，他的兩位朋友15日在守夜彌撒上痛哭
美聯社

【本報訊】綜合《紐約時報》、英國《每日郵報》、法新社16日報道：14日發生的康涅狄格州紐敦校園槍擊案震驚全球，而法醫對屍體的檢查結果更是駭人聽聞，死在兇手蘭扎槍下的20個孩子與6個大人，在瘋狂的掃射中全部身中多槍，有些孩子被槍擊的次數高達11次，而這些孩子全部都是6至7歲的一年級學生，整個屠戮過程僅花了三分鐘。

一手製造桑迪胡克小學血案的槍手蘭扎是一路殺進學校的，近距離向無辜的孩子開槍掃射。有官員15日稱，蘭扎所持的半自動步槍裝滿了最大殺傷力的彈藥，有些孩子中彈次數高達11次，警方公布了受害者的姓名資料，其中年齡最大的56歲，最小的只有6歲。遇難的孩子全部都是一年級學生，20個孩子中有12個女孩、8個男孩，其中疑有一名年僅6歲的亞裔，遇難的大人全都是女性。

子彈專為「狙擊手」設計

據報，14日早上9點35分，美國歷史上第二嚴重的槍擊案畫上了句號，整個射擊過程只持續了3分鐘，但已導致20名孩童和6名教職工死亡。蘭扎在整個屠戮的過程中，一句話都沒有說。

法醫卡維爾說，就目前情況來看，所有遇難的孩子都是被蘭扎所持的「長步槍」所殺。這種Bushmaster點223口徑的半自動步槍是警方在學校裡發現的最重型武器之一。其他的槍支還包括格洛克以及西格紹爾半自動手槍。

據卡維爾醫生介紹，蘭扎所使用的子彈是「專為軍事狙擊手設計的，人體中彈後，熱力在皮膚組織積聚，令子彈留在體內，造成嚴重傷害。」至於蘭扎到底射出多少發子彈，卡維爾還沒有準確的答案，「我只能說，有很多很多」。

家長們從照片上辨認出他們自己的孩子，以免直接看到那些暴行下不忍卒視的畫面。有4名醫生和10名技術人員參與了驗屍工作，卡維爾親自進行了7名死者的屍檢，全部都是小學生，他忍不住落淚。

傳槍手曾與教職員「爭執」

另據英國「每日郵報」報道，據傳蘭扎在大開殺戒前一天，曾現身他10多年前就讀的桑迪胡克小學，並且與4名教職員「爭執」。其中3名教職員在槍殺案中不幸身亡，第4人在14日案發當天不在校，現在正接受警方訪談。

警方表示，他們在兇手與母親南希同住的家中發現「部分線索」。據信這些線索是電子郵件。警方表示，他們握有「不少有力的證據」，希望能夠解釋蘭扎的行兇動機。但一位執法人員表示，調查人員沒有找到蘭扎的遺書或槍擊計劃，目前只能靠一名女性成年傷者提供的證詞，重建案發當時的情況。

奧巴馬前往小鎮致哀

美國總統奧巴馬將於16日晚上前往康州紐敦鎮向遇難者致哀，此時距離慘案發生已有兩天。白宮發言人稱，奧巴馬將與遇難者家庭見面，向他們表示哀悼，同時感謝慘案發生時第一時間採取應對措施的英雄。他還將在16日晚上的守夜活動上發表講話。

慘案發生後，兇手的父親15日對這起慘無人道的屠戮事件表達了悲痛以及震驚之情。彼特·蘭扎在聲明中說道：「我向所有在血案中失去親人以及受傷的家庭表示哀悼。和所有受悲劇影響的人一樣，我們也感到十分的悲痛。沒有語言能夠表達我的心碎。我們也在問為什麼。我們現在正在全力配合警方的工作。」彼特早就和蘭扎的母親離婚，蘭扎一直和母親住在紐敦，而他的母親成為他槍下的第一縷亡魂。兇手的叔叔詹姆士也發表聲明稱「感到由衷的悲痛」，並稱他們整個家庭都「對所造成的巨大傷害倍感痛心」。



死者名單

▶兇手蘭扎（20歲）



艾米麗·帕克（6歲）



諾亞·波茲納（6歲）



傑西·劉易斯（6歲）



安娜·馬奎斯-格林（6歲）



狄倫·霍克利（6歲）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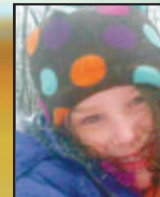
詹姆士·馬蒂奧利（6歲）



潔西卡·雷科（6歲）



奧利維亞·恩格勒（6歲）



夏洛特·培根（6歲）



蔡斯·科瓦爾斯基（6歲）



凱瑟琳·哈伯德（6歲）



約瑟芬·蓋伊（6歲）



卡洛琳·普雷維迪（6歲）



格蕾絲·麥克唐奈（6歲）



丹尼爾·巴登（7歲）



瑪德琳·徐（6歲）



傑克·品托（6歲）



阿維爾·里奇曼（6歲）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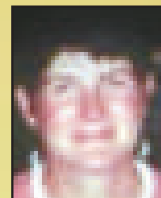
本傑明·維勒（6歲）



艾莉森·懷亞特（6歲）



唐恩·霍切斯普朗（47歲）



安妮·瑪麗·墨菲（52歲）



維多利亞·索托（27歲）



瑪麗·舍爾拉切（56歲）



勞倫·羅素（20歲）



蕾切爾·達維諾（29歲）



◀兇手母親南希（57歲）

美媒熱議槍支管控

紐約時報：美國應該拿出勇氣管控槍支。克林頓總統執政期間所實施的槍支管制措施是不足的，而且已失效。奧巴馬在科羅拉多州奧羅拉影院槍擊案時談到，在槍支管控方面需要「常識」。他在連任競選期間也暗示，如果有人提出新的強制管控議案，他可能會支持這一議案。共和黨人將永遠不會那樣做，因為他們沉溺於反對任何槍支管制的意識形態。包括這一悲劇在內，每起悲劇發生後都有人在網上提出奇怪的意見，例如如果所有人（包括幼稚園老師？）都持槍的話，情況會更好。

美聯社：康州槍擊案或成美控槍轉折點。奧巴馬將進入第二任期，不用再擔心連任問題，因此他有可能推動槍支控制。美國最高法院反對槍支控制及贊成槍支控制的大法官人數很接近，奧巴馬可以利用至少一個法官位置空缺來改變最高法院的力量對比，推動槍支管制。不僅如此，從槍支管制的政

治標準來看，奧巴馬在康州槍擊案後的表態本身就是對現狀的改變。

大西洋月刊：日本嚴厲法律有效抑制槍支犯罪。日本對於擁有槍支的理念的基本框架和美國截然不同。美國槍支法基於美國憲法第二修正案：人民持有和攜帶武器的權利不得侵犯。然而，日本的槍支管制法律始於1958年法案，規定「任何人不得擁有槍支或刀劍」。換句話說，美國的法律是提倡獲得槍支，而日本的法律是以禁止槍支為前提。日本公民唯一可以合法購買和使用的槍支是獵槍和氣槍，但想要買到絕非易事。

霍士新聞：不應把個案轉向控槍的政治辯論。槍擊事件是一起孤立事件，將其轉化成政治辯論是對遇難者及其家庭的不尊重。沒有槍並不一定能阻止殺戮，殺人者總能找到殺人的方法。